

证券代码：300384

证券简称：三联虹普

公告编号：2016-025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促进大数据与纺织产业的融合发展，提升自身在纺织产业的服务能力，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联虹普”）拟投资设立宁波金侯民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宁波金侯联盟民生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公司拟出资2,500万元联合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石化”）、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鼎股份”）和金电联行（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电联行”），共同投资设立宁波金侯民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准为准)。

公司控股孙公司宁波三联金电民生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出资100万元并作为普通合伙人（GP）、恒逸石化与华鼎股份作为有限合伙人（LP）共同出资设立宁波金侯联盟民生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核准为准）。

二、拟设立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宁波金侯民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浙江省宁波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出资方式：公司与恒逸石化、华鼎股份和金电联行分别以货币出资2,500万元，出资比例各为25%；其中第一期各方以货币认缴出资1,500万元。

人员安排：设执行董事一名，由恒逸石化委派。

（二）企业名称：宁波金侯联盟民生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住所：浙江省宁波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类 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出资方式：公司控股孙公司宁波三联金电民生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GP）拟以货币认缴出资100万元，出资比例为1%。恒逸石化和华鼎股份作为有限合伙人（LP），其中恒逸石化以货币认缴出资5,950万元，出资比例为59.50%；华鼎股份以货币认缴出资3,950万元，出资比例为39.50%。

人员安排：设执行事务合伙人一名，由三联虹普委派。

上述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和登记为准。

三、合作各方基本情况

1、恒逸石化

公司名称：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703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13.06亿元

注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北海大道西16号海富大厦第七层G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260号恒逸·南岸明珠3栋24层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石油化工产业及金融股权投资业务，初步形成“石化+金融”双驱动的发展模式。

公司简介：公司是全球领先的精对苯二甲酸（PTA）和聚酯纤维制造商。公司依托长三角地区发达的产业集群效应，率先实现了产业转型升级，形成了精对苯二甲酸和聚酯纤维上下游产业链一体化和产能规模化的产业格局，其产能规模、装备技术、成本控制、品质管理和产品差异化等方面在同类企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公司致力于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石化和化纤综合服务商。

2、华鼎股份

公司名称：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1113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8.33亿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751号

主营业务：民用锦纶长丝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公司简介：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高品质、差别化民用锦纶长丝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产品为POY、HOY、FDY、DTY四大类民用锦纶长丝。公司拥有浙江省民用锦纶长丝行业唯一的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是我国锦纶6-HOY长丝和有光异形锦纶6牵伸丝两项行业标准的制定企业，多项主导产品被认定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产品”，其中4项产品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项目，2项产品被评为国家重点新产品。

3、金电联行

公司名称：金电联行（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7 年06 月12 日

注册资本：5,043.5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方家胡同19号202 房间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设备、信息资讯（不含中介服务）；投资顾问等

公司简介：金电联行是国内领先的产业大数据公司之一，也是2014年10月首批获得企业征信牌照的企业中唯一以大数据工具作为核心业务的企业。金电联行的业务涵盖了企业大数据征信和信用评估、政府大数据社会管理两大功能：大数据征信端，金电联行通过对企业经营数据的采集和分析，实现企业客观信用评估及后续风险监管；社会管理端，金电联行协助政府建立辖区内的工商、行政、地理乃至气象等一系列大数据，建设和维护政府大数据库，帮助地方政府实现基于大数据的社会管理等职能。

四、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政府鼓励政策的不断出台，大数据正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发展；各行各业的很多大企业都已经或正在建设大数据平台，以有效整合数据资源，支持企业的业务运作，并累积了很多可资其他企业效仿的大数据应用经典场景。

公司作为引领国内锦纶工程技术的专业服务商，与锦纶行业的核心企业长期保持密切合作，未来将持续致力于提升化纤行业及其上下游行业的竞争力。公司将利用在行业

领先地位，借助金电联行的大数据技术优势，联合行业内龙头企业恒逸石化、华鼎股份共同抓住大数据产业蓬勃发展的大好趋势，共同搭建产业大数据投资平台。

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将有利于公司紧抓纺织产业大数据发展的政策机遇，一方面将沿着目前服务的化纤行业往上下游产业链延伸，以拓展服务范围，另一方面将在传统技术服务手段上叠加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等先进服务手段，以增强服务能力。

五、关联交易说明

金电联行董事张敏喆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迪女士之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金电联行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迪女士担任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锦纶”）的董事，恒逸锦纶由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集团”）控股，恒逸集团同时控股恒逸石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恒逸石化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自本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金电联行累计发生关联共同投资10,500万元；自本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恒逸股份累计发生关联共同投资2,500万元。

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六、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6年4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6年4月12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审议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全体独立董事认可，我们一致同意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刘迪女士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遵循双方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本次交易符合公司主业经营发展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有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专项意见

经核查，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以下专项意见：

三联虹普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已获得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交易无异议，公司应将上述议案报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后方可实施。同时，虽然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是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所做出的慎重决策，但设立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是从长远利益出发，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所做出的慎重决策，但设立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2日